

# Not Found

The requested  
URL /GB/64184/64186/66641/2006cpc\_sj\_  
was not found on this server.

中国共产党新闻网>>党的历史文献集和当代文献集



中共中央文件选集十一（1936—1938）

## 中央关于卢沟桥事变后华北工作方针问题给北方局的指示

（一九三七年七月八日）

【字号 大 中 小】 【打印】 【关闭】

北方诸同志：

芦[卢]沟桥战争有扩大可能，不管日方将扩大为大规模战争或将暂时取外交压迫形式，我党在平津在华北应立即开始执行下列方针：

甲、坚决保卫平津保卫华北，提出：“不让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中国寸土”、“为保卫国土流最后一滴血”等口号，动员全体爱国军队全体爱国国民抵抗日本帝国的进攻，在各地用宜宣传标语及群众会议进行宣传与组织的动员。

乙、立即与政府当局及各界领袖协商执行上述方针之具体办法，迅速组成坚固的统一战线，对付当前的重大事变。

丙、立即在平线平津以东地区开始着手组织抗日义勇军，准备进行艰苦的游击战争，在平汉线津浦线亦应准备组织义勇军，注意与各界爱国分子合作。

丁、进行坚决的反汉奸斗争。

中央书记处

八号

根据中央档案原抄件刊印

检索

### 郑重声明

本栏目所有文章仅供在线阅读及学习使用。任何媒体、网站或个人不得转载、转贴或以其他方式使用。违者将依法追究其责任。

本书目录

镜像：日本 教育网 科技网

E\_mail:info@peopledaily.com.cn 新闻线索:rm@peopledaily.com.cn

人民日报社概况 | 关于人民网 | 招聘英才 | 帮助中心 | 广告服务 | 合作加盟 | 网站声明 | 网站律师 | 联系我们 | ENGLISH

京ICP证00000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4065) | 京朝工商广字第0394号

人民网版权所有，未经授权禁止使用

Copyright © 1997-2006 by www.people.com.cn. all rights reserved

